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1 日下午 2:30 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其中独立董事姚树人、郁俊莉、周文昊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；监事会主席于伟、监事平殿雷、肖冉列席了会议；会议人数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要求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谢华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已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。

会议经审议、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；

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2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丽女士因工作原因，向本届董事会提出辞职，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，董事会现聘任刘晓婧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个人简历：

刘晓婧，女，1988 年 3 月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注册会计师。大学毕业后就职于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。现任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。

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：

经查阅刘晓婧女士的个人履历等相关情况，被提名人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和职业道德，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、管理、法律等专业知识，能够胜任董事会秘书的

职务。其推荐、提名、聘任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同意聘任刘晓婧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18年8月3日